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贵州省  
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  
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文文化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6年7月24日起,增加贵文文化基金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中信建投添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 A类 002260              |
|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             | A类 001006<br>B类 004553 |
|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A类 000503<br>C类 000504 |
| 中信建投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A类 003308<br>C类 004635 |
| 中信建投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 021392<br>C类 021393 |
| 中信建投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 010581<br>C类 010582 |
| 中信建投景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A类 017473<br>C类 017474 |

二、基金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自2026年7月2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贵文文化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贵文文化基金的规定为准。

三、调整申购起点金额

自2026年7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贵文文化基金申购上述基金(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B类除外),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申购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B类(代码004553),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500万元。

####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贵文文化基金提交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贵文文化基金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 （一）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 （二）办理场所

自 2026 年 7 月 24 日起，投资者可按贵文文化基金规定的办理方式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 （三）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已开立上述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按贵文文化基金规定的办理方式申请办理此项业务。

##### （四）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开放日 9:30-15:00。

##### （五）扣款日

投资者应与贵文文化基金约定固定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 日）。

##### （六）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贵文文化基金就上述基金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固定扣款（申购）金额，首次扣款金额起点与普通申购一致，后续扣款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起（含 10 元）。

##### （七）扣款方式

1、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 五、交易确认

以实际扣款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上述基金份额确认日为 T+1 日，投资者可在 T+2 日到贵文文化基金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 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信息，须按贵文文化基金规定的办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手续；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按贵文文化基金规定的办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终止手续；

3、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贵文文化基金的有关规定。

####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贵州省贵文文化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gwcaifu.com

联系电话：0851-85407888

2、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fund108.com

联系电话：4009-108-108

#### 风险提示：

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上述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4 日